



## 擦亮生态名片

# 建设美丽姜堰

——奋力推动新时代生态环境高质量发展

环境就是民生,青山就是美丽,蓝天也是幸福。

近年来,泰州市姜堰环保局按照区委区政府及泰州市环保局的决策部署,紧紧围绕生态文明建设主线,坚定不移推进“环境立区”战略,以改革创新为动力,狠抓污染防治、强化执法监管、提升队伍能力,致力维护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、民生改善互促共进的良好局面,奋力打造“美丽中国”的姜堰样板。

### 争创品牌 建成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

良好的生态禀赋不仅是一个地方的环境优势,更是一个地方发展的核心竞争力。在“环境优先、环境立区”的理念指引下,姜堰区把生态建设和生态创建放在重中之重的位置。2014年2月,姜堰区创建国家级生态区在泰州市通过原环境保护部考核验收。2017年9月成功创建全国首批、苏中首家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。

以规划为引领,由姜堰环保局牵头,高标准规划生态文明建设,精心编制《泰州市姜堰区生态文明建设规划》,按照《规划》确定的建设内容,持续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各项工作。

姜堰环保局提请区委区政府出台《姜堰区生态文明建设环境保护重点任务行动方案》《姜堰区生态保护差别化考核办法》《泰州市姜堰区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“1038”行动计划(2017-2020)》等指导性文件,层层分解任务,逐项落实责任,有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进程。同时,借助和发挥“两合一报一网”主阵地作用,持续加大生态文明建设宣传力度,努力让绿色发展理念和生态文明要求家喻户晓、深入人心。

近年来,姜堰环保局整合各类生态文明建设资金20亿元用于城镇污水处理、农村环境综合整治、节能减排、卫生改厕、水利绿化等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和工程建设。

据统计,目前已经建成并投运小型生活污水处理设施88套,生活垃圾压缩中转站15座,非规模化畜禽粪便处理中心6座,综合利用城镇二级污水处理厂、镇村小型生活污水处理站、化粪池等设施,有效处理生活污水,全区城镇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100%。

通过编制全区生活污水处理专项规划,形成中心城区、城镇、村庄三级生活污水处理全覆盖布局,努力实现城乡污水集中处理全覆盖。借力全国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示范区、全省覆盖拉网式农村环境综合整治试点区的有利机遇,结合特色

田园乡村建设,推进农村厕所改造、村庄净化、绿化美化和道路硬化,姜堰区目前村庄环境综合整治率达到100%,创成一批生态村、星级康居乡村。

为推进产业转型,姜堰区突出发展以石油钻具、汽车零部件、船舶配件为主体的先进装备制造业,全区高新技术产业总量占规模以上工业比重达48.4%。

通过实施化工企业关停并转,全区82家化工生产企业,将在今年年底前减至28家。通过开展社会和企业节能活动,推广工业锅炉节能改造、余热余压利用、电机系统节能、绿色照明等节能新技术、新设备、新工艺,姜堰区单位GDP能耗为0.49吨标准煤/万元,低于全国、江苏省平均水平。

促进农业循环经济发展,推广农牧渔复合种养模式,姜堰区建成了一批循环农业示范基地,全区秸秆综合利用率达96.14%。以溱湖生态旅游及城郊休闲文化两大旅游板块为核心,姜堰区大力发展生态旅游,2017年全年接待游客698.3万人(次),实现旅游直接收入17.6亿元。

把环境作为最宝贵的资源来维护,姜堰区以国家产业政策为导向,严把项目审批的产业政策关、空间布局关、环境容量关,守好环境保护的第一道关口。近年来,姜堰区共否决化工、印染、冶金等项目58个,涉及投资额20多亿元。

姜堰区在泰州市率先出台生态红线监督考核办法,不断优化调整生态红线保护区域,将禁止开发区(一级管控区)面积在原有的基础上增加2.7倍,达到4.66平方公里,全区森林覆盖率达25.92%。对里下河8镇实行差别化考核,突出“生态优先”的发展理念,致力于将里下河8镇发展引导到生态优先、错位竞争、特色发展的轨道上来,使里下河8镇在科学发展中更加注重生态环境的保护,更加注重民生,走出一条生态优先、富有特色、致富百姓的高水平全面小康发展新路。

### 创新机制 打通基层生态环保“最后一公里”

为破解基层“环境监管力量难覆盖、环境监管网格难运行、绿色发展理念难落实”问题,填补基层环保架构空白,实现“全民共治、源头防治”目标,姜堰区在全国首创村(居)“两委”设立“生态文明委员”和“环境保护委员”。

姜堰区委组织部和区民政局、环保局三部门联合印发《关于在全区村(居)“两委”设立生态文明委员和环境保护委员的通知》,在各村(居)党组织、村(居)民委员会在不增加职数和支出的基础上,“村(居)

指导员角色,重点负责制定村庄生态文明建设规划、宣传各级党委政府最新的生态文明建设工作理念和要求,指导全村(居)“两委”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工作;“环境保护委员”主要担任监督员、调解员、信息员角色,重点负责对辖区工业企业、畜禽养殖户、河湖周边开展不定期巡查,调处日常环保纠纷,与环保执法人员沟通联动。

据不完全统计,目前各村(居)委会通过“两个委员”牵头组织各类环保宣传活动1200余场(次),源头化解各类轻微环保纠



国家级生态镇——溱潼

纷180余起,及时发现、联合环保执法人员查处了危废倾倒、畜禽养殖污染等20余例环境违法行为。

近日,姜堰区正式推广村(居)生态文明委员和环境保护委员“日查、月报、季结、年考”制度,进一步压实责任,让工作开展更加协调有序。

“两个委员”需要佩戴统一标识,每日对村(居)委会辖区内的主要环境污染源进行巡查;每月月底对本月上报的疑似环境违法行为线索、化解的轻微环境纠纷以及生态环保先进人物事迹进行汇总、梳理和上报;每季度最后一个月月底组织召开一次生态环保工作联席会议,分析“两个委员”前期工作情况,研讨下一阶段工作重点;每年年底组织“两个委员”专项考核。

### 加大力度 严厉打击各类生态环境违法行为

以着力解决突出环境问题为根本,聚焦大气、水、土壤三大重点,姜堰区持续加大环境执法力度,发现一起,查处一起,绝不手软,决不姑息,为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驾护航。

近年来,姜堰区先后在环保领域开展百日摸底排查、百日集中整治、百日建章立制的“三个百日行动”,整顿规范企业项目529家,取缔关闭20家。不锈钢烘房、小铝

灰加工污染等一批区域性突出环境问题得到有效解决。

针对发现的问题,姜堰环保局认真梳理制度层面的薄弱环节,多次组织专题研讨,进一步完善环保体制机制,研究出台全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责任规定(试行)、环保工作约谈、“双随机”执法、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等工作制度,环保体制机制进一步完善。

姜堰,古称“三水”,地处江苏省中部、江淮之间,系江水、海水、淮水交汇之处,东邻海安市,南接泰兴市,北毗兴化市、东台市,西连泰州市海陵区、高港区。

2013年2月,姜堰撤市设区,成为地级泰州市的东部新城。全区行政区域总面积927.5平方公里,总人口73.07万人,下辖两个街道,14个镇,1个省级经济开发区,1个5A级风景名胜区,沈高镇河横村于1990年被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表彰为生态环境“全球500佳”。

近年来,姜堰区先后获得国家卫生城市、全国县域经济百强区、中国最具投资潜力中小城市百强区、全国综合实力百强区、全国科技实力百强区、国家生态区、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等荣誉称号。

借力泰州市“执法提升年”活动,姜堰区建立拉网式全覆盖检查和“双随机”检查相结合的环境监管机制,开展夜间、节假日突击检查,开展化工、电镀、废油、畜禽养殖、危化品码头、备用饮用水源地环境安全隐患、危化品运输船舶安全等突出问题专项整治,从严查处环境违法行为,积极运用新环保法赋予的强制手段,严厉打击偷排、超标排污等环境违法行为。

今年以来,姜堰区已查处环境违法案件72件,同比增加60%,其中查封扣押、按日计罚、限产停产、行政拘留等新环保法典型案件51件,同比增加80%。姜堰区还综合运用经济手段

倒逼企业自律,把辖区内环境影响大、社会关注度高的企业纳入环保信用评级体系,评价结果分为“绿色”“蓝色”“黄色”“红色”“黑色”五个等级,抄送银行和银监部门,纳入银行征信系统,作为各商业银行授信的重要依据。对被评定为“红色”等级的企业,污水处理费在现行标准基础上加收0.6元/立方米,用电价格在现行价格基础上每千瓦时加价0.05元;对被评定为“黑色”等级的企业,污水处理费在现行标准基础上加收1元/立方米,用电价格在现行价格基础上每千瓦时加价0.10元。据统计,2017年共对1024家企业开展环境信用评级。

### 强化队伍 锻造适应新时代要求的环保铁军

以队伍建设开创新局面,姜堰区积极引导生态环保干部当好生态“护旗手”、环保“守门员”,为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这一仗,硬仗、苦仗提供坚强的组织人事保障。

针对干部职工“8小时”以外监督管理难题,姜堰环保局推行工作人员勤廉表现家庭通报单制度,量化干部德、能、勤、绩、廉的考核得分。

由环保局分管负责人定期送成绩单上门,突出廉洁从政提醒,引导家庭成员常吹廉政枕边风,勤念家庭廉洁经,当好家庭廉内助,充分发挥家庭在反腐倡廉中的教育、监督功能,构筑家庭反腐倡廉的牢固防线,形成单位、家庭和社区共同监督管理的合力,激发工作人员争做家庭榜样、工作先锋、社会表率的内生动力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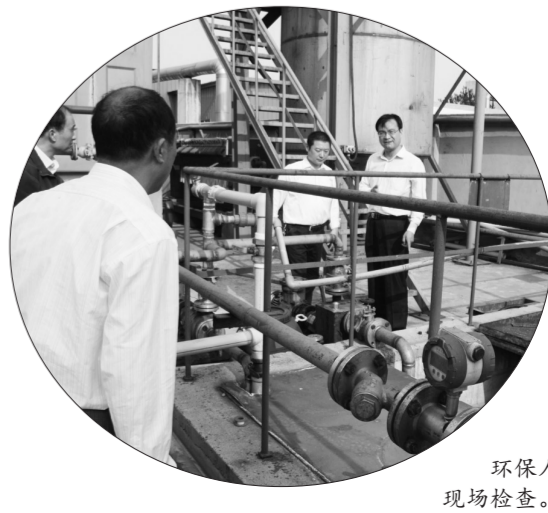
姜堰环保局制定局分党组书记、班子成员领导责任、监督责任“三个清单”,防止责任虚化空转。通过排查重点岗位廉政风险,修订完善《环境执法现场检查管理工作规定》《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程》《重大、敏感建设项目审

批集体会审制度》等7项工作制度,堵塞监管漏洞,把权力关进制度的“笼子”。推行廉政风险提示制度,及时将上级以及本单位出台的党风廉政建设重要制度、纪律规定等以工作提示单的形式印发给各科室、单位,进一步前移廉政风险防控关口。

姜堰环保局还组织开展作风效能建设“奔牛奖”评选活动,从科室(单位)、个人服务重大项目情况以及重点工作、民生实事、环保系统主要工作目标完成情况等方面进行考量,对获奖单位进行大力宣传,起到“点亮一盏灯,照亮一大片”的效果,在全局上下营造出“比正气、比奉献、比担当、比业绩”的良好氛围。

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,姜堰环保局将月度办公例会的前20分钟用于学习交流,让党员干部轮流谈学党章、学系列讲话心得体会,引导党员干部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、激发工作干劲,创建学习型、担当型、廉洁型机关,不断推动姜堰区生态环保工作迈上新台阶。

泰州市姜堰环保局供稿



环保人员到企业进行现场检查。